

從野叟獻曝說到太陽能

從我們記得事，太陽就在那裡。據說：遠遠在我們出生之先，太陽就在那裡。只是人使用太陽能，在我們記憶中，還是晚近的事。

從前在宋國有個農夫，當然沒有可以銜人的學位，穿著粗敝的衣服，僅能夠勉強過冬，不知道世間有廣廈煖室，狐裘美味。他吃飽了番薯粥，向太陽取暖，覺得無比的舒服。他告訴妻子，要把他世界上最偉大的發現獻與國君，必然可得重賞。有見識的人，笑他的愚昧淺見。(見列子.“陽朱”)

這個單純的鄉下人，以為自然取暖的方法很好；但上等人以為太過簡單，寧可用複雜的保溫系統，以植物或化石燃料，不自然的方式，才是高人一等，才可以自傲。就是這種文化，這種生活態度，造成能源危機。

這可以說明，人類早就懂得用太陽取暖。其實，不知多少萬年前，人就知道了，真是“日光之下並無新事”，這話實在不錯。

人不僅可以從陽光取暖，還可以從陽光取火。

當然，用凸面的玻璃鏡，使陽光透過聚焦，能夠使紙或乾樹葉等燃燒。小孩子還把大銅板錘凹，磨得光亮，使陽光經反射聚焦，也同樣能達到取火的目的。孩子們以為是自己的發明，得意而玩得津津有味。

不過，人常以為我搞得起繁複的玩意兒，出得起錢，買得起昂貴的設備，別人沒有我卻有，才可以驕人，才可以證明是高人一等。

哪知時代轉移，從前農夫和孩子的作法，人當作可笑，視為愚駭；現在有人拿來賺研究費，寫成皇皇論文，取得高帽子和學位，轉從課室和試驗室出來，就成為新鮮東西。原來不必從地裡深挖，不必用那麼多機心巧技，不必花那麼多錢，那麼多力氣，就可以免費享受神所預備的陽光。

神所造的東西，有好處而沒有附帶的壞作用。

“神造萬物，各按其時，成為美好；又將永生安置在世人心裡。”(傳三：11)

人用機巧採取煤炭燃燒，或用石油，或分裂核子發電，都會造成各種污染，甚至有本事給大地上空的臭氧層弄個大洞，可能成為人類作法自斃的傑作。神賜給人空氣，日光，水；富

貴豪門不能獨佔，貧苦大眾也能普遍享有。可是，人污染了水源，污染了空氣，也進而妨害陽光。看來人類的聰明，使集團自殺近於成功的邊緣。

人拚命的浪費，濫用，到了能源將窮的時候，人重新想到開發另外的最後能源。希望趁還不太晚的機會，發展沒有污染後遺症的太陽能。

在美國大部分的地區，每年有好多天的陽光，不僅冬日可以晒太陽取暖，還可以派許多用場。

近二三十年來，看到人在尋求太陽的幫忙了。

在賣家用物品的店裡，可以看到許多太陽能的用具：居家草地的小徑上，插著太陽能的電池燈，入夜自然發光；後院綠茵的草地，用太陽能發動的剪草機修剪；且不說，家中洗碗沐浴的溫水，是太陽年供應的；而且太陽能發電，能供一家人部分的使用。

我們這個世界，到底少不得太陽。不論宣告進化論的人怎麼說，嘴說得多響，太陽顯明不是偶然有的，是造物主智慧的設計，懸在空中適當的位置。不用說，自然機率完全沒有，過去的人，還不知道地球是繞著太陽旋轉的，自然根本沒法想像其關係位置數字的重要了；就算今天的科學家，還是沒有辦法完全了解，更莫談其材料與設計了。

太陽的直徑約 864,950 哩，為地球直徑的 109 倍多。太陽燃燒所放出的熱量極大，地球所吸收者僅約為 22 億分之一。

太陽系的行星中，地球與太陽的距離，傾斜度，和運行的軌道，最適合於人類生存。如果稍近太陽，如金星表面溫度高達攝氏 460 度，不僅熱得極不舒服，地面將被烤成焦土，使人活不下去，更不說難以入眠了；如果距太陽稍遠些，將像火星一樣，表面溫度為攝氏零下 23 度，冷得使人和植物難以生存。更不可想像的事，如果太陽不再發光，因其距地球只有不及 9,300 萬哩，僅約八分鐘(光速每秒 186,000 哩)，我們就知道永恆的燈熄滅了，地球上人的末日，也就很快來臨。

在舊約聖經的最後一章，有神奇的應許：“但向你們敬畏我[耶和華]名的人，必有公義的日頭出現，其光線有醫治之能。”(瑪四：2)

“因我們神憐憫的心腸，叫清晨的日光從高天臨到我們，要照亮坐在黑暗死蔭裡的人，把我們的腳，引到平安的路上。”(路一：78,79)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